

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6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。现场会议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及议案等文件已于2025年8月19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充分讨论，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半年度报告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